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星光农机

公告编号：2016-068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 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9 日、2016 年 4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16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相关议案。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情况以及资本市场情况，公司拟重新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并相应调整发行价格、发行股票数量。2016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现将调整方案公告如下：

一、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一）调整前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6 年 3 月 9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30.34 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后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6 年 9 月 10 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 26.41 元/股。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由公司董事会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的情况协商确定。

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发行数量

（一）调整前的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2,982,201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二）调整后的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37,890,193 股（含本数），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在该上限范围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本次调整发行方案的相关事宜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针对上述调整，公司编制了《2016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第二次修订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9 月 10 日